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07日至2025年03月06日止。

第 80856369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9月10日

商 标

Chan Mandi

申 请 人 广州市鼎岚科技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丰泽东路106号(自编1号楼)X1301-E014069(集群注册)(JM)

代理机构 深圳市普鸥知识产权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2类：果汁；混合水果果汁；以水果为主的饮料；茶味非酒精饮料；饮用水；果汁饮料；水果制茶味软饮料；蔬菜汁（饮料）；啤酒；豆类饮料